

南皮职教中心机械加工事务专业学生实训课评价办法

学生实训课评价是对学生职业道德、遵章守纪、学习态度、参与技能训练等方面的实际表现进行具体考核，力求全面定性定量反映学生的操行表现与技能水平。

一、考核办法

1. 过程性评价：学生实训课过程评价独立考核，实行 ABCD 四个等级，每个学生分别按照课上表现（遵规守纪、学习态度、互帮互助、示范作用、学习效果、学习效率）给予四个等级的评价。
2. 终结性评价：通过平时回课记录、作业成绩、期中、期末考试进行定量考核。

二、考核标准

（一）过程性评价标准

1. 遵规守纪：能按时到达实训室，并按规定积极参加实训、认真遵守实训室规章制度的评予 A、B，迟到或早退、集合排队不严肃、旷课，实训过程中不遵守纪律甚至扰乱课堂的，分别评予 C、D；
2. 学习态度：积极参加实训学习、按操作规程完成老师安排的实训任务的评予 A、B，违反操作规程，不听劝阻；违反操作规程，造成后果评予 C、D；
3. 互帮互助：实训学习过程中热心帮助其他同学，共同学习、互帮互助，分组学习时与同学配合默契评予 A、B，其他不能做到互帮互助的评予 C、D；
4. 示范作用：能够圆满完成个人实训任务且成绩优秀，并在全班起到积极示范作用的评予 A、B，起不到示范作用的视实训表现情况评予 C、D；
5. 学习效果：实训过程积极主动、遵规守纪、成绩优异评予 A、B，基本能按要求完成实训任务的评予 C、D；
6. 学习效率：在短时间内完成实训任务并能帮助其他同学且成绩优异的评予 A、B，基本能完成实训任务评予 C，不能完成的评予 D。

（二）终结性评价标准

由各专业教师通过平时回课记录、作业成绩以及期中、期末考试进行定量考核实行百分制，60 分为及格。

南皮职教中心
2019 年 9 月